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09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

中國音樂學系碩士班 - 「專業術科及面試」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09.02.29 (星期六) 下午

准考證號起迄	報到時間	考試時間	考試地點	注意事項
2190001 ~ 2190006 (第一場)	12:40~13:00	13:00 考試 結束	專業術科 國樂系 1 樓 1011教室	一、考試當日考生應攜帶「准考證」、身分證件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),以備查驗身份。 二、因應「武漢肺炎」防疫措施請考生配合事項:本系報到處備有額溫槍及酒精,請考生自備口罩及配合量測體溫。如有發燒(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,應主動告知,由試務人員直接引導至隔離區,並全程配戴口罩。無症狀者,於報到處等候進入考場應試(可自行斟酌配帶口罩)。 三、報到地點:中國音樂學系大樓 B1 地下室。 四、考生請注意報到時間與考試時間,於報到時間內完成報到後,在報到處等候考試。 五、考試進行後,應入場考試之考生未到場應試,經叫號 3 次,該名考生仍未無法進試場應試,以棄權論。 六、考試順序:於系館 B1 地下室報到處報到後,由服務人員引領至國樂系 1011 教室先進行專業術科考試,專業術科考完後,隨即至國樂系 2 樓 2008 教室再進行面試考試。 七、聯絡人:葉助教, 電話:22722181轉2533。
2190007 ~ 2190015 (第二場)	13:50~14:10		面試	
2190016 ~ 2190020 (第三場)	15:20~15:40		國樂系 2 樓 2008 教室	